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贺州学院 报考点网上确认公告

按照教育部和广西招生考试网的要求，为更好地服务考生，本报考点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报名信息全部实行网上确认（以下简称“网上确认”）。请各位考生务必仔细阅读本报考点发布的网上确认公告，了解相关信息并按公告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一、网上确认对象

所有报名缴费成功且报名号前四位数为“4532”并符合本报考点接收条件的考生。

二、网上确认时间

1. 考生上传材料时间

2022 年 10 月 28 日 09:00 至 10 月 31 日 09:00。

2. 本报考点集中审核材料时间

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 日（每天 09:00-17:00）。

3. 未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补交审核资料截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4 日 11:00，逾期不再受理。

4. 网上确认期间现场指导服务时间

网上确认期间，我校提供电话咨询指导服务。主要针对无法独立完成网上材料提交或学籍学历校验存疑需要补充审核材料的考生提供指导服务工作。

电话咨询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5:00-17:00）

联系电话：0774-5228645（上午 9:00-11:30，下午 15:00-17:00）

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实行封闭管理，我校不提供考生现场咨询指导服务，敬请谅解。因我校报考点人数较多，考生咨询前请先仔细阅读相关通知公告。

三、网上确认系统

网上确认系统网址：

<https://yz.chsi.com.cn/wsqr/stu>



网上确认系统二维码：

考生可以使用手机、电脑等方式进入网上确认系统。进入登录页面后，输入本人网上报名的学信网账号、密码即可登录系统。

考生应全程根据网页提示和要求内容顺序以及本公告要求进行，直至完成材料提交全过程。

建议考生尽量错峰确认，不要最后一天扎堆提交审核材料，避免因审核未能通过而没有充足的时间补充材料。由自身原因错过时间提交材料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四、考生上传材料要求

(一) 必传材料

1. 本人近三个月内的电子证件照



证件照标准示例照片

照片具体要求如下：

(1) 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白色背景的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

(2) 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3)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伤疤、痣、发型等人像特征进行技术处理，不得使用照片翻拍）。

(4) 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5)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6) 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巴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 2/3。

(7)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8)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宽高比例 3:4。

特别提示：此照片将作为准考证照片。若被录取，还将用于录取通知书、入学后学籍管理、档案材料以及在校证件

等用途。同时，该照片还作为入学后进行资格复查的照片，若届时比对无法通过，将影响你的录取资格，请考生务必认真对待，确保上传的照片真实、规范。

2. 本人身份证人像面、国徽面照片。

照片具体要求如下：

(1) 分身份证人像面、身份证国徽面两张，分别上传。

(2) 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信息完整，亮度均匀，文字正向显示，照片端正。

(3) 格式：jpg 或 jpeg 格式。

(4) 其他要求：身份证必须在有效期内。

温馨提示：若临近过期，请尽快更换，确保考试时身份证在有效期内，以免影响考试。



身份证示例

3. 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

照片要求如下：

(1) 手持身份证照片不能镜像拍摄，文字正向显示。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完整（没有被遮挡或者被手指捏住），避免证件和头部重叠。

(2) 拍摄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3) 能如实地反映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未经过 PS 等编辑软件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4)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5) 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6)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7) 请务必上传符合上述全部要求的照片，否则会影响审核。



手持身份证照片示例

特别提醒：以上三项 4 个照片文件，所有考生必须上传，且必须符合上述要求，否则影响网上确认审核。

(二) 其他材料

请考生根据自身情况，上传相应材料。

1. 非广西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的考生，需上传符合在广西报考的资格证明材料。

请根据自身情况，上传以下材料之一：

(1) 2022年广西区内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科毕业证书。

(2) 广西区内户口簿首页和登载本人户籍信息的“常住人口登记卡”页；集体户口需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

(3) 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居住证。

(4) 广西区内的房产产权证或商品房备案证明，如房产证明为配偶的，还须上传结婚证，如房产证明为父母的，还需上传户口簿相应页面。

(5) 部队考生单位在广西，但无法提供户口簿、居住证等材料的，应上传军官证及部队开具的证明（或报考推荐表）。

2. 研招网报名系统有提示“学籍学历校验不通过”的考生，须上传相应学历学籍证明材料原件照片。

(1) 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成人教育）：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至2022年11月6日）。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12年5月28日

姓名	张三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120106191002100220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年2月12日	
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层次	专科	
院系	33	班级	报关专1000	
专业	商品花卉	学号	1020110201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2010年9月1日	学制 3年
类型	普通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 2013年6月19日)	
在线验证	4364 2230 5570 在线验证码			1. 扫码获取“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直接结果。 2. 报告内容验证办法: ①点击报告(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 可在验证: 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 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 ③使用“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 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 请使用该小程序扫码验证, 不要使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 报告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 未经学籍信息权利人同意, 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5.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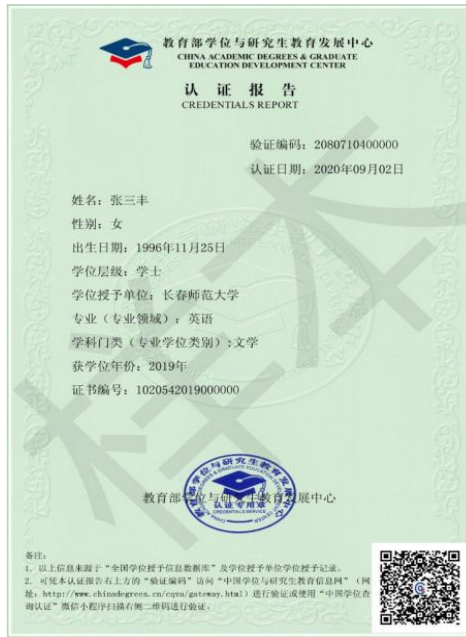
(2) 往届毕业生 (含军校毕业生): 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有效期至2022年11月6日)。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 2012年5月28日

姓名	张三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年7月10日
入学时间	1998年9月1日	毕业时间		2001年7月1日
学历类型	普通	学历层次	专科	
毕业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院校所在地	北京市	
专业名称	商品花卉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证书编号	1002 1120 0106 9999 99	毕业业结论	毕业	
在线验证	0908 8869 3519 在线验证码			1. 扫码获取“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高[2015]3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的结果。 2. 备案表内容验证办法: ①点击备案表(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 可在验证: 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 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 ③使用“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 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 请使用该小程序扫码验证, 不要使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 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 备案表内容标注“*”号, 表示学历信息该项内容不符。 5. 未经学历信息权利人同意, 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6.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示例)



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示例）

（3）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认证报告上的 12 位在线验证码或 7 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



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示例）

（4）未取得毕业证的自学考试或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

的考生，须上传“由颁发毕业证书的教育机构或学校开具的成绩证明（盖章）”或“准考证”原件照片。

（5）因变更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信息验证未通过的考生，除上传上述对应证明外，还须提供本人信息变更的证明（记载曾用名和现用名的户口簿或公安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原件照片。

学籍（学历）认证材料办理途径：

（1）《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首页左上角“学籍查询”。

（2）《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学信网首页左上角“学历查询”；因毕业较早或军校毕业而无法在学信网办理的，请咨询贺州学院（电话：0774-5228645）。

（3）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http://zwfw.cscse.edu.cn/>）。

3.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需上传《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入伍批准书（示例）



退出现役证（示例）

特别提醒：

1. 以上要求上传的材料照片，请务必保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辨、亮度均匀，严禁修图，图片格式统一为 JPG 格式，否则一律退回要求重新上传再审。

2. 考生提交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如因提供虚假材料，后期不能考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3. 考生上传时，选择自己所需提报的材料窗口点击上传即可，不属于自己所属类别所需的材料窗口，可以点击下一步跳过。

五、审核结果

审核完毕后，将通过网上确认系统向考生反馈审核结果。请考生及时通过网上确认系统查询审核结果，并注意保持所填写联系方式畅通，确保可以及时接收信息或电话。

审核结果说明：

(1) 审核通过：考生已完成报名信息网上确认。

(2) 审核不通过：需要补充（或修改）材料：考生需根据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补充（或修改）有关材料并重新提交上传。

(3) 审核不通过：因不符合国家报考条件或报考点接收条件导致最终审核不通过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如有异议可向你选择的报考点咨询。

温馨提示：因本报考点考生比较多，请考生耐心等待审核结果。

六、网上确认要求

1.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确认手续，逾期不再补办。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确认报名信息或因自身原因未通过网上确认审核的考生，其报名信息无效，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1. 考生务必对照自身条件，按要求在网上确认系统中提交符合要求的相关材料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考生须如实提供材料，凡弄虚作假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2. 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 不符合我办报考点条件的考生，请尽快重新选择符合条件的报考点，以免耽误您的学习和考试！

七、特别提示

1. 网上确认的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打印准考证时，须使用 A4 复印纸，《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有涂改或其

他记录。

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考试；考生需凭准考证参加复试，请考生完成初试后注意妥善保管。

2. 考生的具体考试地点以准考证登载信息为准。请务必提前了解考场周边住宿、交通情况，合理规划。考场安排于2022年12月23日后公布在我校通知公告网页，请登录查询并提前熟悉考场位置。12月23日15时起，考场封闭禁止进入。

3. 本考点考场均为标准化考场，所有考生（含艺术类考生）同等对待，不额外提供特殊考具和座位。考生进入本报考点考场时，须接受金属探测仪检查，全程视频监控，考点统一配置挂钟，并提供常用考试文具，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将与考试无关的用品带入考场（如手机或其它通讯工具，以及手表或其他计时工具等），违者将按违规处理。建议考生不要佩带贵重物品进入考场，考点不负责保管。

4. 本报考点考试相关信息，在我校学校官网通知公告栏（<http://hzu.gx.cn/tzgg.htm>）公布，请收藏并保持关注。

5. 考生参加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防疫要求，本报考点根据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的最新防疫工作要求执行，具体办法将于12月上中旬发布公告。

6.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教育部、广西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八、诚信考试温馨提醒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条（节选）：在依照国家规定应当提供身份证明的活动中，使用伪造、变

造的或者盗用他人的居民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驾驶证等依法可以用于证明身份的证件，情节严重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2. 根据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七条(节选): 教育考试机构、考试工作人员在考试过程中或者在考试结束后发现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认定相关的考生实施了考试作弊行为：通过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考试资格、加分资格和考试成绩的。

3. 根据教育部《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 报考点工作人员发现有考生伪造证件时，应通知公安机关并配合公安机关暂扣相关证件。

4. 遵守承诺，诚信考试。严格遵守考试纪律，不得寻求“枪手”替考，也不充当“枪手”替他人应考；不抄袭、不夹带，自觉杜绝各种考试违规作弊行为。考生作弊行为将记入全国统一考试诚信档案和考生人事档案，触犯刑法者将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在此, 特别提醒广大考生: 在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考试过程中要树立诚信意识、规则意识、法律意识, 遵守本人签署的诚信考试承诺书, 避免违纪违法。

贺州学院报考点

2022 年 10 月 26 日